

淮南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淮南市交通运输局网站（<https://jtt.ah.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淮南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54—6656691）。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市交通运输局认真落实《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的通知》要求，严格遵守审慎公开的原则，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人员变动等，及时更新发布机构、人员信息，便于群众查询。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优化网上政务服务，便利群众办事。持续做好本级政策解读，探索解读方式多样化，不断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围绕全年重点重点工作，对交通大会战重要决策实施情况发布实施方案、工作推进、工作进展进行解读。2024 年全年，淮南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信息 629 条。其中发布财务预决算、

“三公”经费信 42 条，政策法规 12 条，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85 条，主动回应 8 条，政策解读 16 条。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交通运输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事项目录的通知》要求，我局迅速组织实施，积极与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对接调整目录事宜，现已完成目录调整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办件 2 件，均为个人通过网站申请，我局已按照格式要求，及时进行了答复。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要求，规范信息收集、审核、发布等流程，做好隐私排查、错敏词修改等。严格按照市政府办要求，统一规范性文件发布格式文本、下载，补全文号、日期，同步编发配套解读信息，汇总整理规范性文件并公示，本年新增规范性文件 0 件，废止失效 1 件，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2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做好门户网站专题专栏建设和维护，为群众提供权威准确的政务信息和便民服务。加强信息发布，全年通过局网站及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发布信息 1400 余条。通过淮南海事、淮南运管、淮南交通执法 3 个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200 余条。

（五）监督保障。市交通运输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建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

长、有关科室（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高效开展。2024 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全年未发生社会评议事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7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940		
行政强制	30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全面审视一年来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和成效，但仍

然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主动公开的及时性和精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研究具有针对性的具体措施，精准发力、靶向施策，全力以赴攻坚短板弱项。进一步加大统筹协调力度，聚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管理等工作，抓规范、强管理，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功能作用，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